

阿含經的傳承源流

林崇安教授

(內觀雜誌，65 期，pp.15-21，2009.03)

【阿含介紹】

- 阿含（阿笈摩）是梵語 $\bar{A}gama$ 的音譯。
阿含義為「傳來的經」。
- 北傳漢譯有四阿含：
 - A 《雜阿含經》1362 經（依據大正藏）。
 - B 《中阿含經》224 經。
 - C 《長阿含經》30 經。
 - D 《增一阿含經》472 經。
- 南傳巴利經藏有五部：
 - A 《相應部》56 相應，2904 經（依據菩提比丘）。
 - B 《中部》152 經。
 - C 《長部》34 經。
 - D 《增支部》11 集，9557 經。
 - E 《小部》15 分。

【漢譯阿含】

- ◎現存漢譯阿含的譯者及翻譯年代如下：
 - A 《雜阿含經》50 卷，1362 經，譯者求那跋陀羅，西元 435 年譯出，屬說有部。此外尚有《別譯雜阿含經》16 卷，364 經，譯者不詳，約西元 400 年譯出。
 - B 《中阿含經》60 卷，224 經，譯者僧伽提婆，約 397-398 年譯出，近乎說有部。
 - C 《長阿含經》22 卷，30 經，譯者佛陀耶舍、竺佛念，413 年譯出，屬法藏部。

D《增一阿含經》：初譯本 33 卷，472 經，此本已佚，由曇摩難提口誦梵本，竺佛念傳譯，384~385 年譯出，為寶唱等撰《經律異相》所引用。增譯本《增一阿含經》51 卷，472 經，此本現存，由竺佛念改譯並增補而成，約 410 年譯出，屬大眾部，為僧祐撰《釋迦譜》所引用。

【近代研究之始】

- ◎1882 年，里斯大衛斯(T. W. Rhys-Davids)、佛斯伯爾(V. Fausböll)、奧登伯格(H. Oldenberg)等學者成立「巴利聖典協會」(The Pali Text Society)，推展原始巴利三藏的研究，成為國外佛教研究的主流。
- ◎漢譯四阿含中的《雜阿含經》與巴利五部中的《相應部》的經典最接近原始型態，這是研究阿含的學者們所一致承認的事實。
- ◎「相應」或「雜」是「結合」的意義，是將同類的經典，經過歸納，編集在同一項目下，例如五蘊、六處等。
- ◎南傳《相應部》全部的經典，大別為五品如下：
 - 1.有偈品，2.因緣品，3.蘊品，4.六處品，5.小品。
- ◎1908 年，日人姉崎正治（1873~1949）首先撰寫《漢譯四阿含的研究》一書，整理出漢譯《雜阿含經》的原狀為五品(誦)：
 1. 五蘊誦，2.六入處誦，3. 雜因誦，4.道誦，5. 頌偈誦。發現南傳《相應部》和北傳漢譯《雜阿含經》內容相當。
- ◎1924 年，呂澂發表〈雜阿含經刊定記〉，指出《瑜伽師地論》〈攝事分〉自第八十五卷至九十八卷為《雜阿含經》的本母。

【阿含經雛形】

- ◎釋尊在世時，初期先有諷誦、自說、契經（和附屬的應頌）的傳誦，中期有九分教的成型，後期分成十二分教，這些經典是釋尊四十多年教導的核心。
- ◎十二分教是：
 - 〔1〕契經（修多羅），〔2〕應頌（祇夜），〔3〕記說，
 - 〔4〕諷誦（伽他），〔5〕自說（憂陀那），〔A〕因緣（尼陀那），
 - 〔B〕譬喻，〔6〕本事（如是語），〔7〕本生，
 - 〔8〕方廣，〔9〕希法，〔C〕論議。

此中扣除〔A〕因緣、〔B〕譬喻、〔C〕論議，剩下的就是九分教。

【釋尊初期的教導】

(1) 契經：散文型的契經，內容有「五蘊」、「四諦」、「八聖道」：

○出家之人不得親近二種邪師，云何為二？一者、樂著凡夫下劣俗法及耽樂婬欲處，二者、自苦己身，造諸過失，並非聖者所行之法。此二邪法，出家之人當須遠離。我有處中之法，習行之者，當得清淨之眼及大智慧，成等正覺，寂靜涅槃。何為處中法？所謂八聖道，云何為八？所謂正見、正思惟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。…

○此苦聖諦法，…此苦集聖諦法，…此苦滅聖諦法，…此苦滅道聖諦法，我未曾聞，由如理作意精進力故，得淨慧眼、智、明、覺生。…世尊說此法時，具壽憍陳如證於無垢無塵法中，得法眼淨，及八萬天眾於法中亦證法眼。…

○世尊復告四人曰：汝等當知！色無我，若色有我，不應生諸疾苦，能於色中，作如是色，不作如是色。是故汝等，知色無我，故生諸疾苦，不能作如是色，不作如是色。受想行識，亦復如是應知。…

(2) 自說（憂陀那）：

爾時，世尊即攝神力而說頌曰：
調伏寂靜持淨戒，常以妙法自莊嚴，
於諸含識無害心，是謂沙門苾芻行。

(3) 諷誦（伽他）：

爾時，惡魔作是念已，化為摩納婆，往詣佛所，即於佛前而說頌曰：

「汝不得解脫，而作解脫想，汝在繫縛中，不能解脫我。」

爾時，世尊作是念言：今者惡魔願我散亂。世尊知己，說頌答曰：

「人天繫縛中，我已得解脫，罪者今當知，我已摧伏汝。」

爾時，惡魔便作是念：此沙門喬答摩能知我心。作是念已，便生懊惱，內懷懺悔，便滅而去。

【釋尊初期的偈、經流傳】

證明：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記載著：

彼諸商人，晝夜常誦《啞拖南頌》、《諸上座頌》、《世羅尼頌》、《牟尼之頌》、《眾義》、《經》等，以妙音聲，清朗而誦。圓滿聞已，而問言曰：汝等善能歌詠。諸商答曰：商主！此非歌詠。圓滿問曰：是何言辭？商人報曰：是佛所說。」(T24, p11b)

《別譯雜阿含經》記載著：

爾時，尊者阿那律從佛遊行，至彼摩竭提國鬼子母宮。時阿那律中夜早起，正身端坐，誦《法句偈》及《波羅延》、《大德之偈》，又復高聲誦習其義及《修多羅》等。(T2, p480c)

以上這些資料都顯示出「先偈、後經（修多羅）」的格式。其中的偈歸屬「自說」和「諷誦」兩種分教。

◎釋尊初期所流傳的「分教」內容有：

- 〔1〕契經：蘊輯、處輯、緣輯。
- 〔2〕應頌：配在契經之末。
- 〔4〕諷誦：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眾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。
- 〔5〕自說：《憂陀那》、《法句偈》。

◎此期釋尊弟子們往外傳誦時，是「先偈頌、後契經」，其中的偈頌是「先自說、後諷誦」的次第。

【釋尊中期的九分教】

◎釋尊傳法的中期，經典和偈頌數量漸增，乃編為九分教：

- 〔1〕契經：蘊輯、處輯、緣輯；道輯。

- 〔2〕應頌：配在契經之末。
- 〔3〕記說：如來記說、弟子記說。
- 〔4〕諷誦：a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眾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；b《眾相應偈》（內含《見真諦》）。
- 〔5〕自說：《憂陀那》、《法句偈》。
- 〔6〕本事：《增一式如是語＝本事經》。
- 〔7〕本生：熊、鹿等諸本生。
- 〔8〕方廣：廣說種種甚深法義（空相應緣起），此期含論議。
- 〔9〕希法：讚歎三寶等甚希有事。

【釋尊後期的十二分教】

- 〔1〕契經：蘊輯、處輯、緣輯，以及道輯。
- 〔2〕應頌：配在契經之末。
- 〔3〕記說：如來記說、弟子記說。
- 〔4〕諷誦：a《諸上座所說偈》等，b《眾相應偈》。
- 〔5〕自說：《憂陀那》、《法句偈》。
- 〔A〕因緣：諸經和制立學處的因緣。
- 〔B〕譬喻：經和律中的長篇譬喻。
- 〔6〕本事：a《增一式如是語＝本事經》，b長篇本事。
- 〔7〕本生：熊、鹿等本生。
- 〔8〕方廣：廣說甚深法義（空相應緣起）。
- 〔9〕希法：讚歎三寶等甚希有事。
- 〔C〕論議：弟子間探討甚深的法義。

但內容在因緣、譬喻、本事、本生之中有所涵蓋，如何歸類便有困難，所以在王舍城結集時，便以四阿含來做新的歸類。

【第一結集時的阿含經】

◎佛滅當年，由大迦葉主持王舍城第一結集，由阿難結集經藏，由優波離結集律藏，將原有的九分教或十二分教重新編集。《瑜伽師地論·攝事分》說：

事契經者，謂四阿笈摩：一者、雜阿笈摩，二者、中阿笈摩，三

者、長阿笈摩，四者、增一阿笈摩。

雜阿笈摩者，謂於是中，世尊觀待彼彼所化，宣說如來及諸弟子所說相應；蘊、界、處相應；緣起、食、諦相應；念住、正斷、神足、根、力、覺支、道支、入出息念、學、證淨等相應；又依八眾，說眾相應。後結集者，為令聖教久住，結唄陀南頌，隨其所應，次第安布。

〔註：此段藏文是：

雜阿笈摩者，謂世尊觀待彼彼所化而宣說，後結集者，為令聖教久住，結唄陀南頌，隨其所應，次第安布，配於教說，於是中：蘊、處及緣起相應，如是食、諦、界及受相應，諸聲聞及如來所說相應，念住、正斷、神足、根、力、覺支、道支、入出息念、學、證淨等相應，及依八眾之眾相應。〕

當知如是一切相應，略由三相。何等為三？一是能說，二是所說，三是所為說。若如來、若如來弟子，是「能說」，如弟子所說、佛所說分。若所了知、若能了知，是「所說」，如五取蘊、六處、因緣相應分，及道品分。若諸苾芻、天魔等眾，是「所為說」，如結集品〔藏文是：正說品〕。如是一切，粗略標舉能說、所說及所為說。

即彼一切事相應教，間廁鳩集，是故說名「雜阿笈摩」。

即彼相應教，復以餘相處中而說，是故說名「中阿笈摩」。

即彼相應教，更以餘相廣長而說，是故說名「長阿笈摩」。

即彼相應教，更以一、二、三等漸增分數道理而說，是故說名「增一阿笈摩」。

如是四種，師弟展轉傳來于今，由此道理，是故說名「阿笈摩」，是名「事契經」。

◎此中，《雜阿含經》的編集是：

○先將〔1〕契經中的蘊輯、處輯、緣輯，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蘊誦〉、〈處誦〉、〈緣誦〉。

○次將〔3〕記說中的弟子記說、如來記說，分別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弟子所說誦〉、〈如來所說誦〉。

○而後將契經中的道輯，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道誦〉。

○最後將〔4〕諷誦中的b《眾相應偈》（內含《見真諦》），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八眾誦〉。

◎至於舊有傳誦於印度各地的短偈如下則不集入：

〔4〕諷誦中的 a《諸上座頌=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世羅尼頌=尸路偈》、
《牟尼之頌=牟尼偈》、《眾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、《比丘尼所說偈》；

〔5〕《憂陀那》、《法句偈》；

〔6〕本事中的 a《增一式如是語=本事經》。

【第二、三結集的《雜藏》】

◎佛滅百年時的第二結集，先結集律藏，後結集經藏。結集經藏時，一方面將四阿含略加調整，例如：

○將《雜阿含經》中具有偈頌性質的〈八眾誦〉，移到〈緣誦〉、〈蘊誦〉、〈處誦〉之前，這是類同於釋尊初期「先偈、後經」的格式。

○另一方面，將第一結集未編入的諷誦、自說、本事編集成《雜藏》，稱之為《小部》，如此共成五部或五阿含。

◎到了阿育王第三結集時期（約佛滅二三四年），將《小部》更增補成十四分，《善見律》序品說：

1 法句、2 喻（譬喻）、3 憂陀那（憂陀那）、4 伊諦佛多伽（如是語）、5 尼波多（經集）、6 毘摩那（天宮事）、7 卑多（餓鬼事）、8 涕羅（諸上座所說偈）、9 涕利伽陀（比丘尼所說偈）、10 本生、11 尼涕婆（義釋）、12 波致參毘陀（無礙解道）、13 佛種性經，14 若用藏者（行藏），破作十四分，悉入屈陀迦（小部）。

今日南傳的《小部》在《法句經》前增一《小誦經》，故成十五分。

【只有四或五阿含】

◎為何各部派所傳的阿含，沒有二阿含、三阿含的傳說，而只有四或五阿含的傳說？這就表示第一王舍城結集時，就已集出四阿含，所以傳到印度各地都知道是四阿含。在一百年後的第二結集，另外集出雜藏（小部）而有五部或五阿含之說，但未參與此次結集者（如說有部）則一直保持四阿含之說。

【方廣經】

- ◎最初九分教與十二分教中的《方廣經》，是《梵網經》、《幻網經》、《五蘊經》、《分別六處經》、《大因緣經》、《小空經》、《大空經》、《五三經》、《影勝王迎佛經》等「甚深空相應緣起」之大經。
- 到了大乘佛教的時期就完全以《般若波羅蜜經》、《六波羅蜜經》、《華手經》、《法華經》等大乘經取代了。

【結語】

- 1.釋尊四十餘年的教化，因材施教，其教法之內容，初期有自說、諷誦、契經、應頌的流傳，中期歸結為九分教，晚期則歸結為十二分教。
- 2.第一結集時，將九分教或十二分教編集入四阿含和廣律內，先編集出《雜阿含經》，而後將長篇的本事、方廣、希法、論議編入《中阿含經》、《長阿含經》，本生則大多編入《律藏》。此中《雜阿含經》的編集是：先將〔1〕契經中的蘊輯、處輯、緣輯，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蘊誦〉、〈處誦〉、〈緣誦〉。次將〔3〕記說中的弟子記說、如來記說，分別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弟子所說誦〉、〈如來所說誦〉。而後將契經中的道輯，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道誦〉。最後將〔4〕諷誦中的b《眾相應偈》，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八眾誦〉。
- 3.第二結集時，將第一結集未編入的諷誦、自說、本事另外集成《雜藏=小部》，如此共成五部或五阿含。
- 4.九分教或十二分教中的「方廣」，最初是指「甚深空相應緣起」之大經，到了大乘佛教時期就專指大乘經了。